附件4-2:

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呈贡区引进银龄讲师工作补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0.78万元，主要用于核拨昆三中、育才学校、川师大附属昆明实验学校（天娇校区）及教育信息中心相关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科研津贴。

呈贡区引进银龄讲师工作补贴专项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引进的三位银铃讲师12月份工作补贴发放。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设定为：做好2022年市、区级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工作，促进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育教学水平的提高。加大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加强骨干教师队伍建设，强化骨干教师过程管理。2023年市级资金下达后教育信息中心已按照文件要求及时核拨到呈贡区属相关学校。

呈贡区引进银龄讲师工作补贴专项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设定为：按照《昆明市银龄讲学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中“正高级、特级教师、每人每年发放工作补贴20万元，按照分配计划2023年分配人员3人，月份1个月，共计5万元，于2023年12月份发放到个人，银龄教师担任呈贡区学科教研、承担全区相应学科教研工作，对学校的教学指导、学科教师指导、学科教师培训及呈贡区教育信息中心相关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呈贡区引进银龄讲师工作补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严格按照《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的通知》、《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银龄讲学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的通知》（昆办通〔2021〕6号）上级文件规定拨付及发放，无违规管理和支出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呈贡区教育信息中心建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中心主任为组长、财务科室及相关人员组成评价工作组组员。成员包括组长郭琼波，副组长肖唐娜，其他班子成员同步参与，资金下达后呈贡区教育信息中心严格按照文件要求逐级提交使用申请，资金转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的经济性。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2年昆明市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经费的通知》安排教育信息中心0.78万元，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银龄讲学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的通知》（昆办通〔2021 〕6号）安排教育信息中心5万元，资金使用金额控制在安排范围内。

2.项目的效率性。教育信息中心在上级资金下达后逐级审批申请使用，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开展工作，项目使用效率高。

3.项目的效益性。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培训计划，提升了教学水平，促进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育教学水平的提高。

4.项目的可持续性。专项资金的及时下达进一步加强我区教师专业化发展，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水平，保障教育教学水平有效提升。切实加强我区教师队伍建设，打造名师云集的教育高地，推动全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存在的问题

（一）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无。

（二）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无。

（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无。

（四）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继续做好市区级小学、幼儿园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工作，促进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育教学水平的提高。开展专项培训工作，加大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加强骨干教师队伍建设，强化骨干教师过程管理。继续使用银龄教师担任呈贡区学科教研、承担全区相应学科教研工作，对学校的教学指导、学科教师指导、学科教师培训提高全区学科教师业务能力。

（二）主要经验做法、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财政预算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大大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各项工作的发展，但与新形势下的财务制度及财务人员的业务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 ，建议加强单位财务负责人及基层财务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实践过程中的应用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建立一支适应新形势财务制度下的财务人员队伍。